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责。现就公司2023年度履职情况向董事会报告如下，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沈蕾女士（独立董事）、王喜军先生（董事）、洪艳蓉女士（独立董事）组成，其中召集人由具备会计和财务管理相关专业经验的沈蕾女士担任。

2023年6月8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田华女士（独立董事）、张金波先生（董事）、杨艳波先生（独立董事）组成，其中召集人由具备会计和财务管理相关专业经验的田华女士担任。

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和专业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各委员均亲自参加了全部会议，认真审议会议文件，并结合各位委员的专业背景提出建议，积极指导公司改进相关工作。2023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相关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3年4月10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2023年4月23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年6月8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3年8月14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3年10月20日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三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主要工作

（一）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指导内部审计部门有效运作；通过与内审人员充分沟通，审阅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督促计划的实施，检查审计工作程序的合规性，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推进公司内控规范。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或重要问题的情况，内审工作切实有效。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报告期内，我们对聘请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估，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以往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独立地评价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2、与外部审计机构的讨论和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持续关注公司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的审计工作，并就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出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审计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讨论与沟通，推动审计工作顺利开展。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各期财务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

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

（四）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应法规的要求，积极落实执行规范有效的各项内部控制，规范运作，防范企业经营风险，促进企业实现企业战略的内部控制目标。通过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报告期未发现重大缺陷。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审计委员会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机构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了良好沟通，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诉求和意见，通过会议或其他沟通方式积极进行协调，力求高效准确地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发挥监督职能。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职能，恪尽职守，本着对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有效促进了公司内控建设和财务规范，促进了公司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保证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尽职尽责地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4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持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在健全和完善内控体系、继续提升内部审计质量、强化风险管理意识、协调外部审计工作及公司重大事项执行情况等方面履行职责，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经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沈蕾、洪艳蓉、王喜军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田华、杨艳波、张金波

2024年4月12日